

2021 年度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度部 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概况

一、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主要职能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订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管理制度并负责实施。组织编制全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全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资源管理和信息统计工作。负责分析重大危险源监控信息并预测特别重大事故风险，及时提出预警信息。

二、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单位预算，仅包括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本单位预算，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计 91.90 万元，支出总计 91.9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0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基数调整，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收入合计 91.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1.9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支出合计 91.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90 万元，占 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1.9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40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基数调整，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1.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

障和就业（类）支出 6.40 万元，占 6.96%；住房保障（类）支出 4.80 万元，占 5.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80.70 万元，占 87.82%。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2021年机关运行经

费支出预算 0 万元。

我单位不是行政单位，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无项目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济源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2021 年部门
预算表

2021 年 4 月 20 日

